

苏州相城经开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的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ZTC2025-S-G-015)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苏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 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已由项目 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869.72000000 万元，招标人为苏州相城经开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规模：人民币捌佰陆拾玖万柒仟贰佰元整（¥8697200.00）。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一标段）、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二标段）、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三标段）、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四标段）、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五标段）、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六标段）、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七标段）、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八标段）、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九标段）、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十标段）、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十一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一标段）：

1、合格投标人的一般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合格投标人的特殊条件：

-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二标段）：

1、合格投标人的一般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合格投标人的特殊条件：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三标段）：

1、合格投标人的一般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合格投标人的特殊条件：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四标段）：

1、合格投标人的一般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合格投标人的特殊条件：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五标段）：

1、合格投标人的一般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合格投标人的特殊条件：

-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六标段）：

- 1、合格投标人的一般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合格投标人的特殊条件：
 -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七标段）：

- 1、合格投标人的一般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合格投标人的特殊条件：
 -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八标段）：

- 1、合格投标人的一般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合格投标人的特殊条件：
 -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

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九标段）：

1、合格投标人的一般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合格投标人的特殊条件：

-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十标段）：

1、合格投标人的一般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合格投标人的特殊条件：

-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026 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十一标段）：

1、合格投标人的一般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合格投标人的特殊条件：

-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年12月11日09时00分到2025年12月17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现场报名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2月31日13时30分

递交方式：现场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12月31日13时30分

开标地点：苏州市滨河路1388号3A幢601室

七、其他

苏州相城经开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委托苏州天诚建设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其需采购的2026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在国内组织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招标公告投标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名称：2026年度项目工程标底编制服务单位（一期）采购

二、招标编号：SZTC2025-S-G-015

三、采购预算：人民币捌佰陆拾玖万柒仟贰佰元整（¥8697200.00），其中，

第一标段：人民币壹佰陆拾贰万陆仟捌佰元整（¥1626800.00）

第二标段：人民币壹佰陆拾贰万陆仟捌佰元整（¥1626800.00）

第三标段：人民币壹佰壹拾柒万柒仟伍佰元整（¥1177500.00）

第四标段：人民币玖拾陆万零叁佰元整（¥960300.00）

第五标段：人民币捌拾柒万捌仟元整（¥878000.00）

第六标段：人民币陆拾陆万叁仟捌佰元整（¥663800.00）

第七标段：人民币陆拾叁万玖仟元整（¥639000.00）

第八标段：人民币叁拾贰万玖仟柒佰元整（¥329700.00）

第九标段：人民币叁拾万肆仟玖佰元整（¥304900.00）

第十标段：人民币贰拾陆万叁仟肆佰元整（¥263400.00）

第十一标段：人民币贰拾贰万柒仟元整（¥227000.00）

四、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整个标段所有标底编制项目完成。

五、具体费用按照采购文件内确定的费用标准按实计取。

六、报名资格条件：

1、合格投标人的一般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合格投标人的特殊条件：

-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投标报名资格材料要求：

- (1) 投标单位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的还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在投标单位近期的社保缴纳证明。（报名经办人须与授权委托书中授权代表人一致，否则不予办理）；
- (3) 投标单位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注：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单位前来报名。请各投标单位在购买标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以上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封面注明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投标单位提供的材料如有伪造或虚报，则评标委员会有权取消该单位的投标资格。

七、招标文件发售信息：

出售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17 日每日 9: 00-11: 00, 13: 30-16: 00(节假日、双休日除外)；

出售地点：苏州市滨河路 1388 号 3A 幢 601 室

出售方式：现场

标书售价：本套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售后不退。

八、投标信息：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5 年 12 月 31 日 13:00-13:30(北京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31 日 13:30(北京时间)

九、开标信息：

开标时间：2025 年 12 月 31 日 13:30 (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苏州市滨河路 1388 号 3A 幢 601 室

十、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1、采购人：苏州相城经开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相城区蠡塘河路 900 号

联系人：严蕾磊

联系电话：0512-69866606

2、招标代理机构：苏州天诚建设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滨河路 1388 号 3A 幢 601 室

联系人：徐子怡、王焱

电话：0512-67216360

十一、本次采购的有关信息将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敬请留意。

十二、本公告期限为公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苏州相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苏州相城经开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苏州市相城区蠡塘河路 900 号

联 系 人：严蕾磊

电 话：0512-69866606

电 子 邮 件：5038162@qq.com

招 标 代 理 机 构：苏州天诚建设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 址：苏州市滨河路 1388 号 3A 楼 601 室
联 系 人：徐子怡、王焱
电 话：0512-67216360
电 子 邮 件：fraser0176@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徐子怡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